#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1]886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5,620,437 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 12.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2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 2,951.44 万元 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268.5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达公司账户,中证天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1] 证验字第1000005号"《验资报告》。

#### (二)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2.114.39 万元,其中包括置换先期已投入 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6,065.52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924.5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 资金余额为93,078.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等各方面进行了明确规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2022年1月10日、2022年1月11日,公司及子公司鹤山市得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 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93,078.6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33,078.67 万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 6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专户余额(万元)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49775431111	298.40			
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b>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b> 410235000400411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500073021	303.43			
鹤山市得润电子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8940188000276647	130.48			
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44250100016000002997	5,207.8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398030100100097951	27,127.57			
	合计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开户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Ī	1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	220049 单位润信	定期存款	5,0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7月18日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盈存款					
2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企业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00	2022年2月23日	可随时转出,公司 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 坑梓支行	对公定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8,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7月22日	
4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 坪山支行	对公定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10,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2年7月1日	
5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 坪山支行	对公定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5,000.00	2022年6月17日	2022年7月22日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宝安 支行	2020 年对公大额 存单第 149 期产 品 2、2020 年对 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4	保本保息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0	2022年2月11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可于到期日前转 让,公司持有期限 不超过 12 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 坑梓支行	对公定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7,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7月22日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光明 支行	人民币定制型结 构性存款 2022 年 77 期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10,0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7月29日	
		合计	60,000.00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洲内平区: 外列中方的电	4 /04 04 14 144	<del></del>							<u> </u>	
募集资金总额				164,268.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114.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b>平</b> 中反 <b>仅八</b> 夯朱贝並心侧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72,114.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b>页比例</b>			-	一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72,114.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	否	84,000.00	84,000.00	24,914.39	24,914.39	29.66%	2025年1月31日	-	不适用	否
OBC 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068.56	33,068.56	0	0	0.00%	2024年7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164,268.56	164,268.56	72,114.39	72,114.39	43.9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	<b></b>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6,065.52 万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累计为 450.9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规则要求及使用计划进行管理及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